

##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盛科技”、“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隆盛科技，证券代码：300680）自2017年11月3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11月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后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自2017年11月17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11月1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已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8年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程序。并于2018年1月22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相关公告。

2018年1月3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4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

公司收到重组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重组问询函回复工作。鉴于重组问询函的回复涉及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内部审核流程需要一定时间，公司预计无法在2018年2月2日完成全部回复工作。为

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最迟将于2018年2月9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完成重组问询函回复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日